

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进展暨临时停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济南长悦本次违约导致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新材临时停产，该事项目前尚未有明确的解决方案。
- 公司正在积极筹措，寻找融资渠道，尽快确定解决方案，预计在 3 个月内恢复中科新材生产。
- 如中科新材未能在 3 个月内恢复生产，公司存在被实施“其他风险警示（ST）”的风险。

一、增资进展情况

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，济南长悦新材料科技产业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济南长悦）以自有资金向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中科新材）增资 30,000 万元，并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17 日、2022 年 11 月 18 日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》、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变更工商信息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62、临 2022-063）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中科新材的通知，根据《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》（以下简称：《增资协议》）约定，济南长悦对中科新材的增资款分三期实缴，无特殊情况下，最后一期增资款应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实缴。济南长

悦未如期如约履行价款支付义务，经中科新材屡次催告，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其仍未履行向中科新材增资 3 亿元资本金的实缴义务。

二、中科新材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中央大道与恒力大道交叉路口西北侧

法定代表人：吴江明

注册资本：130,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6 月 2 日

经营范围：长链二元酸及其衍生化工产品、生物有机肥和硫酸钠等生物法生产的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、制造与销售（以上项目的制造销售均不含危险品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公司持有中科新材 61.54% 股权，中科新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营业收入为 60,612.34 万元，中科新材营业收入为 43,831.31 万元，占比约 72%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中科新材增资主体济南长悦未能按《增资协议》约定履行对中科新材 30,000 万元注册资本金的实缴义务，构成实际违约，给公司造成以下不利影响：

（一）济南长悦向中科新材增资款 3 亿元未能如期实缴到位，致使中科新材流动资金不足，无法按原计划组织生产；中科新材 7,000 万元的短期债务无法按期偿还并已被债权人提起诉讼；石嘴山市正兴成新材料技术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剩余股权转让款未能按期支付。

（二）根据《增资协议》约定，中科新材《公司章程》、注册资本金、董事、监事人员已变更，并在《增资协议》中对首期认缴资金到位后中科新材的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岗位人员进行预安排。因认缴的增资款未实缴到位，上述变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渠道，包括但不限于增资扩股、银行借款造成严重阻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济南长悦本次违约已导致中科新材临时停产，该事项目前尚未形成明确的解决方案，公司已在积极寻找多种方案改善中科新材现状。如中科新材未能在

3个月内恢复生产，公司存在被实施“其他风险警示（ST）”的风险。

目前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中科新材临时停产事宜，公司正在积极筹措，寻找融资渠道，尽快确定解决方案，预计在3个月内恢复生产。中科新材停产事项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尚无法准确预计。对于济南长悦的实际违约行为，中科新材将采取法律手段追偿损失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，并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